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42)

網址: <http://www.newoceanhk.com>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由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條而作出。

以下附件是本公司依台灣相關證券法律的規定於 2011 年 8 月 30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11 年 8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岑少雄先生、岑濬先生、蔡錫坤先生、岑子牛先生、趙承忠先生、蕭家輝先生及王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鈞鴻先生、陳旭煒先生及徐名社博士。

* 僅供識別

聲 明 書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3 項規定，本人聲明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報之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告(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6 月 30 日止)，足以允當表達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暨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特此聲明

立聲明書人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岑少雄



經 理 人：岑濬



會 計 主 管：趙承忠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8 月 3 0 日